

# 开出租车运毒?构成毒品犯罪共犯

## 看电视剧《雪迷宫》里的禁毒知识

近日热播的剧集《雪迷宫》以突发毒品危机为背景，讲述了东北哈岚市临时组建的警队为维护正义所付出的艰辛努力。

毒品犯罪不仅对个人和社会造成严重的危害，还会引发其他犯罪，比如帮助毒贩隐瞒毒品藏匿地将会面临处罚，涉毒娱乐场所的负责人、员工，以及帮助运毒的出租车司机也会涉嫌犯罪。

**疑问：**剧中，吸毒人员“耗子”屡教不改，刚从强制隔离戒毒所出来，就到歌舞厅里吸毒，他所吸食的是被称为“黑芝麻”或“一粒砂”“蟑螂屎”的致幻剂，耗子再次吸毒应受到怎样的处罚？

**释法：**单纯的吸毒不构成犯罪，但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吸食、注射毒品，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二千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对吸毒成瘾人员，公安机关可以依据《禁毒法》的规定，责令其接受社区戒毒，若屡教不改则会被公安机关做出强制隔离戒毒的决定。如果吸毒人员持有的毒品数量超出法定

量度，则可能涉嫌非法持有毒品罪，将被追究刑事责任。

**疑问：**剧中，警方精心设计的在毒品交易现场“人赃俱获”计划，被“耗子”一句话给破坏了，警察不得不提前行动，实施抓捕。如果“耗子”明知毒品藏在哪儿却坚持不说，会有怎样的后果？

**释法：**如果“耗子”在公安机关询问调查时，明知毒品、毒赃藏在何处，拒不交代，帮助犯罪分子隐匿罪证，不仅妨害司法机关调查取证，也为毒品犯罪分子继续犯罪提供物质条件，将会被以“窝藏、转移、隐瞒毒品、毒赃罪”追诉，还可能构成贩卖毒品罪的共犯。

**疑问：**剧中所演绎的上世纪90年代的歌舞厅等娱乐场所，往往成为一些不法分子进行非法交易、实施不法行为所选择的地点。在里面工作的有些人要么视而不见，要么参与其中，他们算是参与犯罪吗？

**释法：**剧中的歌厅、舞厅、洗浴中心等娱乐场所，地点隐蔽、场所私密、人员混杂、以正常经营掩饰犯罪活动等特征，是司法机关严

查的重点场所。如果这些娱乐场所的负责人和员工明知他人在场所内贩卖毒品而提供场所、便利或默许此行为发生，则可能构成犯罪共犯。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相关经营人员未尽到法定的报告、管理义务，为吸毒人员提供吸毒场所，在面临行政处罚的同时，还可能承担容留他人吸毒罪的刑事责任。

**疑问：**剧中，为了让毒品交易能够在哈岚市形成大规模的市场，诡计多端的毒贩们选取相对不引人注意的交通工具——出租车作为运输毒品的方式，相关出租车公司、运输毒品的出租车司机会面临什么样的刑罚？

**释法：**我国刑法对毒品犯罪的“罪与罚”呈现出全链条、全环节的严打态势，既涵盖了制造、走私等源头性毒品犯罪，也对中间运输环节、末端贩毒环节坚决零容忍。出租车司机如果明知犯罪分子利用出租车进行毒品运输仍提供帮助，则涉嫌运输毒品罪，而对于出租车公司而言，单位犯运输毒品罪的，应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追究刑事责任。

(综合整理自中国之声、北京三中院微信公众号等)

### 禁毒动态

## 青浦区开展禁毒宣传进寄递企业活动

□ 记者 徐荔

**本报讯** 近日，“健康人生，绿色无毒”上海市毒品预防知识巡讲暨青浦区禁毒宣传进寄递企业活动中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顺利举行。

活动邀请了4位“上海禁毒科普讲解员宣讲团”宣讲员，通过科普巡讲的形式，将最新的禁毒知识、毒情形势传递给公众，帮助寄递行业从业人员以及市民群众进一步提高识毒、拒毒、防毒能力。

香花桥街道禁毒志愿者、自强青浦工作站的社工、上海市夏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则献演了诗朗诵《禁毒之路》、歌曲《生僻字》（戒毒版）等禁毒主题文艺节目。

生动的宣讲、丰富的节目，让大家直观地了解毒品对个人、家庭及社会的危害，将“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的理念深入人心，提高自觉抵制毒品的能力。

活动中，中通集团网络和廉政监察室总监钱军还代表青浦区寄递企业发起了禁毒倡议。

此外，活动现场设置了禁毒咨询服务台，禁毒工作人员向与会寄递企业员工发放禁毒宣传资料，引导观看相关展板及毒品实物样本。

### 一线社工

## 参与涉毒家庭干预项目这些年

□ 讲述：自强金山工作站社工 陈栋尔  
整理：记者 徐荔

世间每一个个体都是社会的产物，每个个体的成长都需要社会的供养，吸毒人员也不例外。当他们“病人膏肓”时，需要专业的治疗；当他们迷失于生命抉择的十字路口时，需要指示灯引领。社工、家庭、社区……都是他们最亲密的家人，是他们强大的支持力量，他们需要我们用心、用情，合力帮他们建起后续照管的网络系统，筑起健康、和谐、温暖的港湾。

### 母亲成了他康复的阻力？

六年前，聚焦家庭帮教相关工作，金山区全面开展“金山区妇联涉毒家庭干预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通过同伴辅导的同伴力量和妈妈禁毒志愿者联盟的母爱力量，协助戒毒康复人员科学戒毒，健康融入社会。

项目启动的那一年，也是我的服务对象小明（化名）出强制隔离戒毒所满一年的时候。小明性格比较内向，不愿与外界交流。为帮助小明尽快恢复社会功能，融入社会，我一次次走进小明家里，与他深入沟通，努力建立起相互信任的专业关系。

我动员小明参加项目的活动，同时将项目的个案、小组、沙龙、社区等服务模式有效融进帮教工作中，希望小明能够从项目中得到滋养、成长。但是，我遇到了一些阻力。

多次面对面走访中，我看到了小明母亲的良苦用心，也看到了她的“病急乱投医”。为了让儿子远离原先的朋友圈，小明母亲始终要求他与家人之外的任何人不得有半点交往。

我能理解母亲想要保护孩子的心情和行为状态，但这么做并不利于小明的康复。为了让小明尽快融入社会，我走访小明所在居委，发展建立协助小明共同成长的禁毒志愿服务网络。居委主任袁妈妈由此加入妈妈禁毒志愿者联盟。

借助妈妈禁毒志愿者的力量，我们一起走进小明家里，告诉小明母亲关于项目工作的意义，介绍项目中各环节的助力途径，分享通过项目成功受益的案例。通过一次次深入走访、沟通、开导，明晰了小明母亲和小明不理性的认知，开启了母子俩尘封多年的心门。

### 终于走出家门实现蜕变

小明终于在我们的鼓励下走出了家门，参与项目活动、参加同伴教

育小组。在小组中，小明从初入活动时的陌生、寡言到如今能够在每次活动时踊跃交流发言。在同伴示范沙龙活动中，小明还和母亲一起为身边的迷途者进行示范引领。每次公益宣传、助老助残等社区活动，小明只要没有工作安排，必定会积极报名参加，为禁毒工作、社会公益贡献自己的绵薄之力。

小明至今未复吸，而且积极参与各项禁毒志愿服务活动，以实际行动回报社会，用自己的血泪教训告诉身边的人要树牢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的理念。小明还参与同伴教育活动，以书信形式与强制隔离戒毒所内多名同伴交流，帮助他们增强戒毒信心。

小明的蜕变使我深切感悟到，好的项目真的是可以挽救迷惘青年，修复破碎的家庭。平凡的我也因为这份工作有机会给予服务对象不一样的温暖和微光，让他们拥有新的希望和面对一切勇气。

我参与项目以来，先后帮教了包括小明在内的17名戒毒康复人员，其中6名戒断三年未复吸，4组康复人员家庭关系得到有效缓解，5名戒毒人员未成年子女的学习和生活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每每看到这些数字，我都会提醒自己努力、努力，再努力，要在项目基础上，借助各方资源，帮助更多服务对象“新生”，以健康的身心状态重新融入社会大家庭。

## 美好青春不“毒”行 撑起校园“守护伞”

近日，闵行区吴泾镇禁毒办来到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开展了一场以“美好青春不“毒”行 撑起校园守护伞”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

当天活动中，同学们很快就被禁毒宣传摊位上的“巧克力”“开心水”“跳跳糖”等新型毒品样本所吸引。

“同学们，毒品的伪装多种多样，不能被美丽的包装所蒙蔽，因为绚丽的外表底下可能隐藏着不为人知的危害，所以大家千万不要随便品尝陌生人给的糖果、饮料……”禁毒社工通过展示仿真毒品模型、现场答疑解惑、发放禁毒宣传手册等方式，与学生们深入浅出地交流了禁毒知识，尤其针对学生们在日常学习、生活和社会交往中可能遭遇的毒品诱惑，进行了深入剖析。

同时，禁毒社工着重向学生们介绍了“上头电子烟”的危害及预防吸食的措施，特别强调了如何辨识毒品、预防毒品侵害，帮助学生们建立正确的价值观，为他们撑起无毒青春的“守护伞”。

(闵行区禁毒办供稿)